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汇总） 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蔡甸区总工会是全区各级工会的领导机关，在中共蔡甸区委和武汉市总工会的领导下，依照《工会法》、《中国工会章程》和工会代表大会决议，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根据党在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和上级工会的指示精神，确定全区工会工作的指导思想和任务，贯彻全区工会代表大会和全委会确定的方针、任务和决议，领导全区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

（2）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区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能。

（3）围绕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制度的拟定。

（4）推进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和职工权益保障机制的建立和完善，维护职工的经济利益、政治权利和精神文化利益及女职工的特殊利益，为职工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参与安全生产方面政策规定的研究制定和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5）负责工会理论政策研究，研究职工工会的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执行，研究指导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指导基层工会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的工作。

（6）协助区直有关委办局（中心）和区直企业、事业单位党组织管理同级工会的领导干部，负责全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监督、检查区总工会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党员干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7）指导各级工会组织职工学政治、学经济、学文化、学法律、学技术、学管理，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建设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职工队伍。

（8）负责做好全国和省、市劳模、全国和省、市“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

（9）负责全区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负责对工会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10）承办上级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汇总）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汇总）本级决算和1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汇总）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本级
2.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工人文化宫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28.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20.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65.3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4.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3.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4.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4.18	本年支出合计	57	694.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694.18	总计	60	694.1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94.18	628.86					65.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0.87	455.56					65.3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20.87	455.56					65.31
2012901			行政运行	343.90	343.90					
2012906			工会事务	87.81	22.50					65.31
2012950			事业运行	83.16	83.16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2	84.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92	84.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32	18.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0	44.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0	22.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64	43.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64	43.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79	15.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1	3.0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8	20.8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6	3.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75	44.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5	44.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1	38.31					
2210202	提租补贴	6.44	6.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4.18	600.99	93.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0.87	432.91	87.96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20.87	432.91	87.96			
2012901			行政运行	343.90	343.75	0.15			
2012906			工会事务	87.81		87.81			
2012950			事业运行	83.16	83.16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2	84.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92	84.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32	18.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0	44.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0	22.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64	38.42	5.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64	38.42	5.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79	14.53	1.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1	3.0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8	20.8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6		3.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75	44.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5	44.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1	38.31				
2210202			提租补贴	6.44	6.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28.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55.56	455.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4.92	84.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3.64	43.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75	44.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8.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628.86	628.8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28.86	总计	64	628.86	628.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628.86	600.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5.56	432.9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55.56	432.91
2012901				行政运行	343.90	343.75
2012906				工会事务	22.50	
2012950				事业运行	83.16	83.16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2	84.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92	84.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32	18.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0	44.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0	22.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64	38.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64	38.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79	14.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1	3.0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8	20.8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75	44.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5	44.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1	38.31
2210202				提租补贴	6.44	6.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9.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8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122.82	3020	办公费	2.00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46.33	3020	印刷费	0.60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194.17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26.33	3020	水费	0.65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40	3020	电费	6.00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22.20	3020	邮电费	1.02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4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88	3020	物业管理费	0.57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8	3021	差旅费	4.10			
3011	住房公积金	38.31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2.58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0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23	3021	会议费	1.03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2.17			
3030	退休费	18.23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22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4.02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9.47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7			
人员经费合计		558.19	公用经费合计					42.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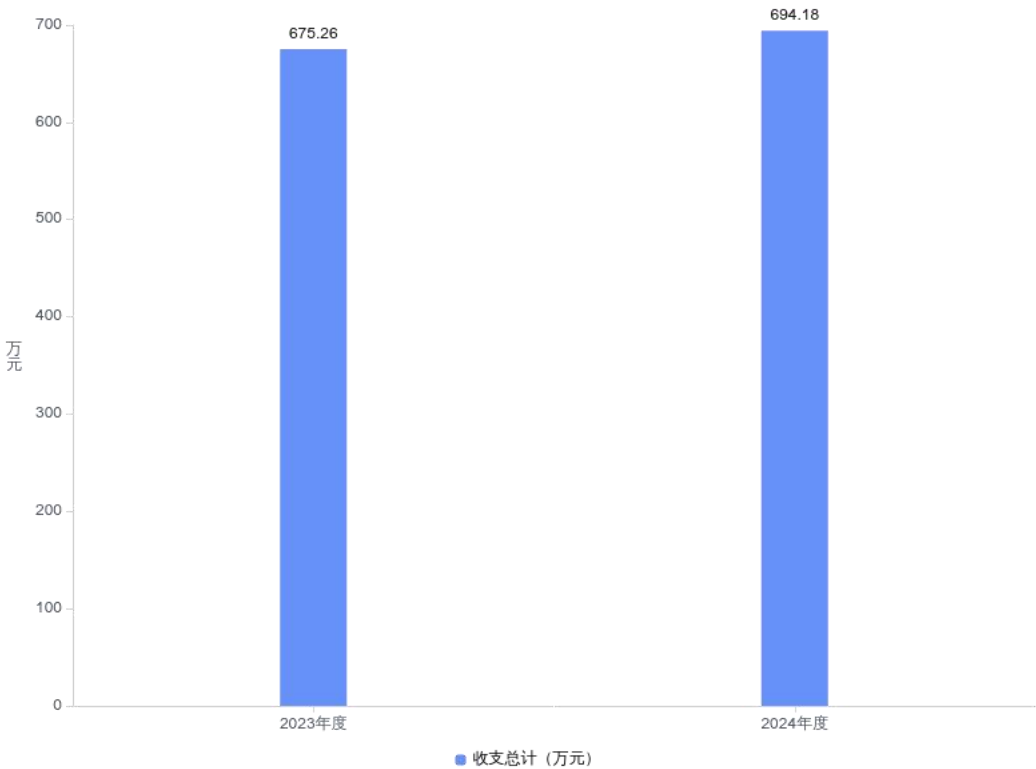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部门名称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94.1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8.92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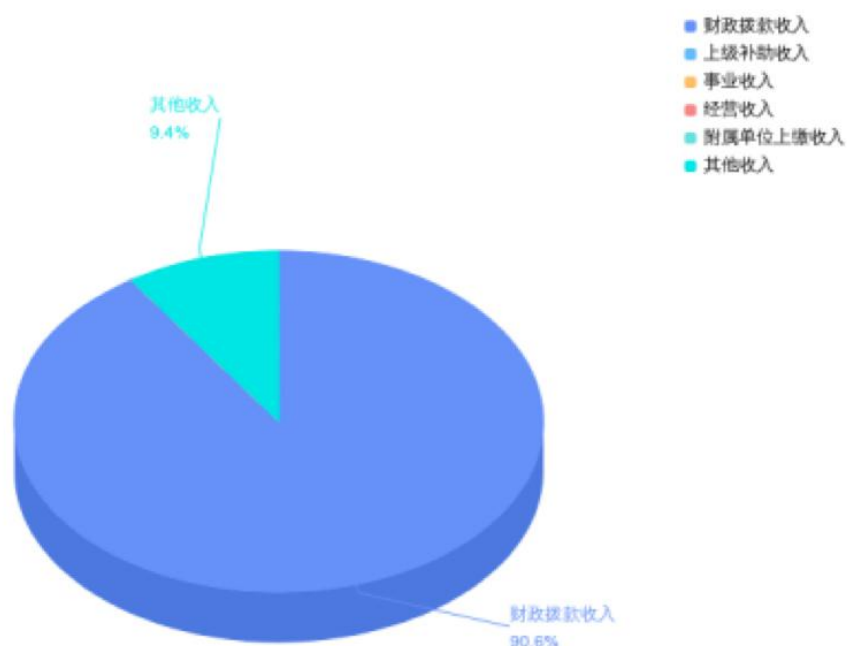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694.1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8.92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预算人员工资调整。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28.86 万元，占本年收入 90.6%；其他收入 65.31 万元，占本年收入 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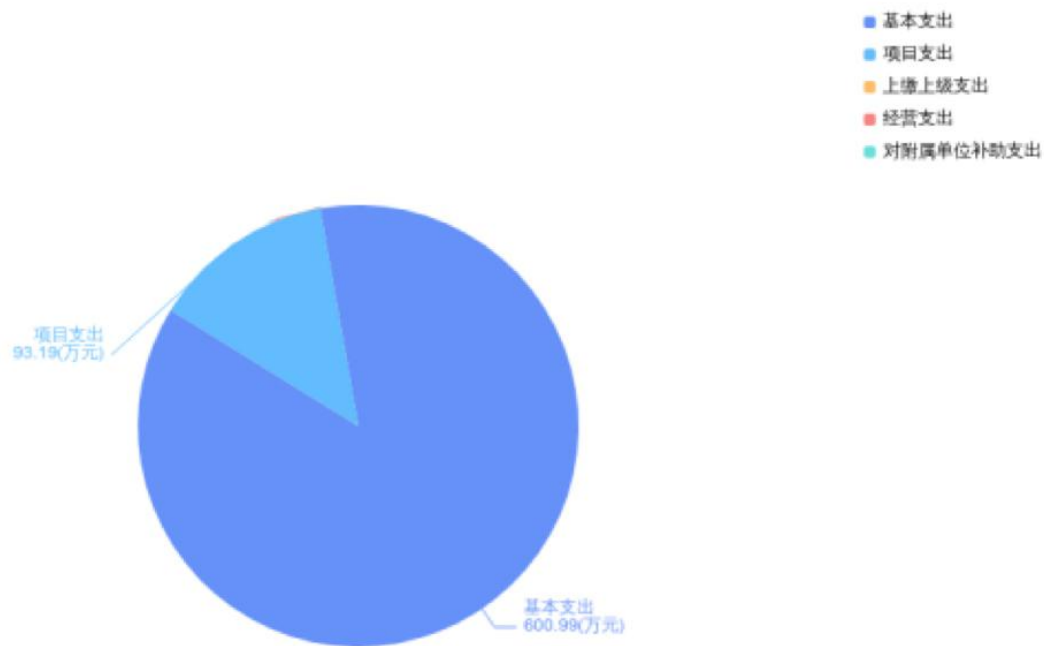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694.1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8.92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预算人员工资调整。其中：基本支出 600.99 万元，占本年支出 86.6%；项目支出 93.19 万元，占本年支出 13.4%。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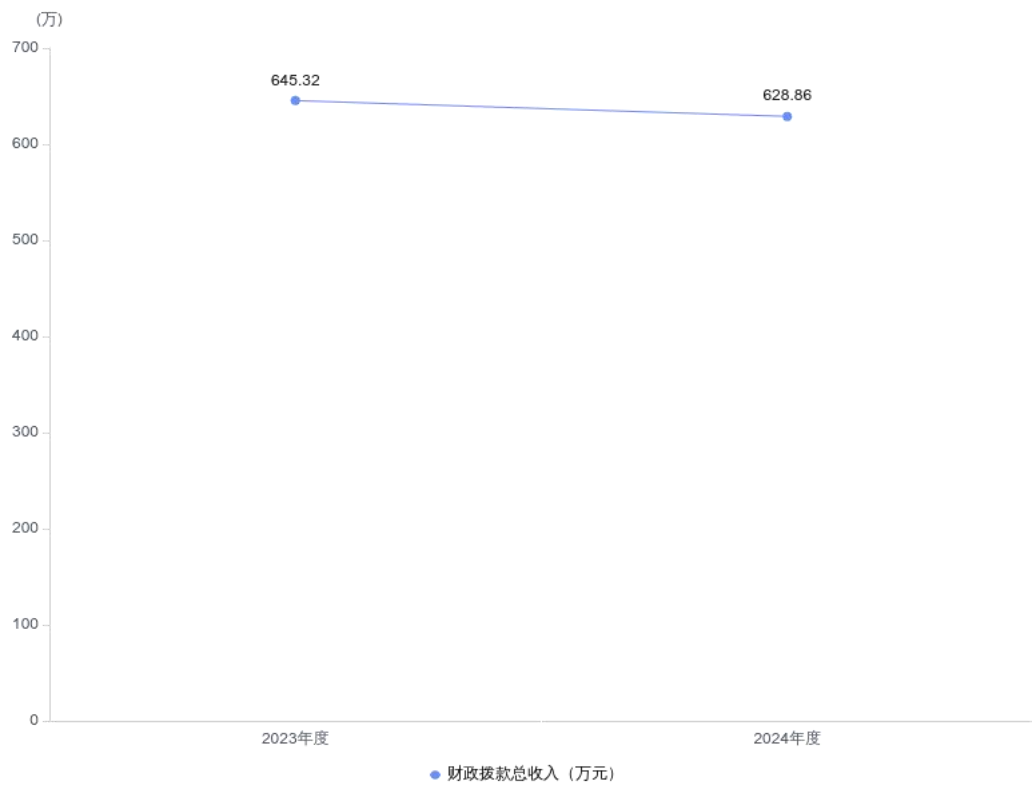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28.8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6.46 万元，下降 2.6%。主要原因是预算人员减少。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8.86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6.46 万元,减少主要原

因是预算人员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28.8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6%。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6.46 万元，下降 2.6%，主要原因是预算人员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28.86 万元，主要用

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455.56 万元，占 72.44%。主要是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84.92 万元，占 13.50%。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43.64 万元，占 6.94%。主要是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4.75 万元，占 7.11%。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05.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8.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其中：基本支出 600.99 万元，项目支出 27.8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职工服务经费 13.50 万元，主要成效是通过各类培训的开展，提高职工在权益维护、安全生产等方面；通过各类活动的开展，提高职工全民健身意识，提升了职工技能素质；职工服务中心为职工搭建了集职业介绍、困难帮扶、职工医疗等于一体的综合性平台；职工帮扶经费 9 万元，主要成效是对特困职工子女因贫困辍学发放助学金；解决了职工因病等原因造成的临时生活救助；发放行政事业单位市级以上退休劳模及“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津贴。体现了党和工会组织的温暖，在全社会树立尊重劳模，

关爱劳模的社会理念；社保专项经费 5.22 万元，主要成效是市管干部医疗经费；三等功和嘉奖经费 0.15 万元，主要成效是三等功和嘉奖。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69.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3.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政缩减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7.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1.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人员工资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4.40万元,支出决算为44.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2.20万元,支出决算为22.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4.53万元,支出决算为15.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7%。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01万元,支出决算为3.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0.88万元,支出决算为20.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96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8.30万元,支出决算为38.30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100%。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6.44万元，支出决算为6.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00.9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58.1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42.8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汇总）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79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汇总）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22.5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0.7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区工会对项目经费管理严格按预算项目实施，支出结构合理。主要围绕提高职工在权益维护、安全生产意识；提高职工全民健身意识；树立了尊重劳模，关爱劳模社会理念；解决特困职工子女因贫困辍学问题；解决职工因病等原因造成的临时生活困难等方面，开展了培训及各种职工活动，体现了党和工会组织的温暖。为职工搭建了集职业介绍、困难帮扶、职工医疗互助 等于一体的综合性平台，发挥了工会联系党和职工桥梁的作用。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506.8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情况良

好，预算预算完成率 100%，调整率低于 5%。预算管理效果较好，“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0，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无公务接待费支出。资产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规。本年度目标于 12 月底前完成，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2个一级项目。

1. 职工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00 万元，执行数为 13.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各类培训的开展，提高职工在权益维护、安全生产等方面意识；通过各类活动的开展，提高职工全民健身意识，提升了职工技能素质；职工服务中心则为职工搭建了集职业介绍、困难帮扶、职工医疗互助等于一体的综合性平台。存在的问题：服务职工意识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深入基层，了解职工的呼声和需求。在提升职工幸福指数方面，在普惠职工方面上下功夫。

2. 职工帮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0 万元，执行数为 9.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解决特困职工子女因贫困辍学问题；解决职工因病等原因造成的临时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工会组织的温暖，对退休劳模补充津贴的发放，在全社会树立了尊重劳模，关爱劳模社会

理念。 下一步打算：进一步做好工会扶 贫帮困工作。 工会的帮扶工作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的有效载体。 工会是党领导下的工人阶级组织，是党联系职工 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工会要通过 “ 帮扶过程”及时送去组织的关心和问候，让职工群众看到党的干部心系群众，为民服务的作风，从而密切党群、干群关系。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从自评情况看，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各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资金使用规范。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树牢“政治引领”主旗帜，持续凝聚磅礴力量

1、**强化思想引领，切实提升职工思想认识。**组织广大职工和工会干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国工会十八大、省工会十四大、市工会十五大精神。组织工会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论述摘编》和习近平总书记同全总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重要论述落地生根；召开纪念“五一”劳模座谈会，学习贯彻《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决定》文件精神，鼓励广大职工建功出彩；深入开展“中国梦·劳动美——凝心铸魂跟党走 团结奋斗新征程”群众性宣传教育活动 27 场次（其中蔡甸区职工先进事迹宣讲队进企业、进工地、进机关、进社区宣讲 10 场次），宣讲队获得市基层理论宣讲先进集体、1 名宣讲员获先进个人，《武汉宣传》聚焦报道中建钢构武汉有限公司《思政力量·铸就荣光》得到市委宣传部、市总工会领导充分肯定，该集体在“英雄城市新征程”形势政策报告会上与大家分享了新时代“钢铁脊梁”的动人故事。

2、**抓牢意识形态，持续树立正确的舆论导向。**坚持落实党组书记意识形态工作“第一责任人”，班子成员各负其责，严格落实“一

岗双责”，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组重要议事日程，召开 3 次专题党组会议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工作，将其作为党建工作重要内容，确保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落实；始终坚持做好网上舆论管理，掌控网络意识形态主导权，把握正确的舆论方向，做好重要节点和敏感时期的舆论监管；加强对 QQ 群、微信群监督管理，及时清理解散“临时性微信群”，做到工作结束即解散，为网络舆论引导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3、夯实主题教育，不断推动工会工作新发展。区总工会党组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部署安排和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牢牢把握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一主题主线和根本任务，始终坚持将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建章立制等重点措施有机融合、一体推进。举办为期 7 天的专题读书班，组织全体党员干部静下心来学、潜下心来悟，推动学习走深走实、入脑入心；制定加强调查研究的具体措施和调研选题计划，领导班子成员、区管干部结合各自工作，带头深入相关部门、街道、企业了解掌握工会工作情况，着力解决职工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结合“一下三民”、“四下基层”等，研究确定领导班子调研清单问题 7 个、检视问题清单 3 个、推动高质量发展重难点问题项目 1 项、领办民生实事项目 5 个，截止目前已全部完成。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组织开展工会联系服务退休职工工作试点。深入基层广泛走访调研退休职工需求和服务工作开展情况，在调研的基础上，选取中法生态示范城高罗河社区为工会联系服务退休职工工作试点，通

过配备一批适老化的服务设施设备（含小型运动器材、血压计等），因地制宜地开展系列服务退休职工活动，进一步丰富退休职工精神文化生活。

2. 认真做好指导新建工会组织和新增会员工作。持续开展“强基层、补短板、增活力”行动，今年以来，新增单独建会单位 40 家，联合工会 5 家，其中非公企业 24 家（百人以上非公 2 家）。新增会员 2002 人，其中农民工 144 人。

3. 新引进体现产值（营收）市场主体 2 个，新引进市场主体当年缴纳税收总额 20 万，提供有效招商项目信息。全年引进武汉如林文旅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市索河新能源有限公司市场主体 2 家，目前正在协助企业缴纳税收。

4. 积极落实全面深化改革工作。持续聚焦“深化工会基层组织改革”这一目标，坚持强基固本，在工会基层组建、“小三级”工会建设、行业工会联合会建设、区总直属单位改革上积极探索新方法新模式，不断助力工会改革工作走深走实。

三、党建工作开展情况

1. 切实强化党员政治教育。把对党忠诚、政治机关意识和政治纪律规矩教育作为党员教育的重要内容，开展支部主题日活动 12 次，其中专题支部主题日活动 2 次（国家安全专题支部主题党日和党纪学习教育专题支部主题党日）、联合支部主题日 2 次（联合区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党支部、联合蔡甸街道正街社区党委）；领导讲党课 4 次；开展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 1 次，评选 2023 年度机关支部优秀党员 4 人（王俊、龚群、汪晨、高锬）。

2. 持续加强党支部建设。一是按照区委组织部要求，认真开展基层党务常见问题专项排查，未发现违规行为；二是认真做好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考察工作，组织入党积极分子参加全区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每季度安排考察培养人与入党积极分子进行谈心谈话，掌握思想动态；三是积极参加市、区“两优一先”（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党支部）评选活动，1人获得区级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四是圆满完成区总工会老干支部换届工作，严格按相关程序和党组意图选出新一届支委会班子；五是认真做好“光荣在党50周年”纪念章候选人申报工作，举办纪念章颁发仪式。

3. 扎实推进“一下三民”和共同缔造工作。及时制定区总工会“一下三民”工作计划，每月按时报送“一下三民”工作落实情况表，截止目前共收集汇总党组“一下三民”问题2项，党组成员领办民生实事4项，目前已全部完成；以加强“小三级”工会建设为契机，在每个街道乡（园区）确定1-2家村（社区）工会作为推进工会融入共同缔造工作培育点，进一步发挥工会组织联系职工群众桥梁纽带作用，不断推动工会赋能“共同缔造”走向深入。

四、组织人事工作开展情况

1. 按照人事任免程序，配合区委组织部完成区管干部晋升职级民主推荐工作、完成区总工会科级干部转正和进一步使用工作；严格落实干部管理有关规定，组织全体区管干部完成2023年度个人大事报告工作；完成全体公务员、事业人员工资晋级晋档测算及申报工作；完成叶艳红、代新华同志退休相关手续办理工作；每月认真做好机关、职工服务中心和协理员工资、统筹、医保等测算申报工作。

2. 根据《武汉市蔡甸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做好区属事业单位

“九定”工作的通知》（蔡编〔2016〕30号）文件精神 and 深化事业单位改革部署要求，认真完成区职工服务中心和区总工会工人文化宫两个直属事业单位合并，进一步将职能职责和人员进行深度融合，科学设置岗位，以更好的服务广大基层工会组织和职工，不断提升服务职工质效。

五、基层工会组织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1. 不断推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群体建会入会。深入贯彻落实《武汉市推动9家头部平台企业工会工作方案（2024—2026年）》，积极与武汉市承韵速递有限公司（韵达）联系沟通，确定其在武汉市内关联企业建会入会情况，组织该公司及其关联企业一线快递员、分拣员、货车司机等参与省总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疗休养活动和体检工作，进一步推动其关联企业建会入会；分两批举办新就业形态劳动者集中入会暨送温暖活动，邀请90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代表集中入会宣誓，向335名网约车司机、外卖员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会员赠送会员大礼包，为414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会员购买武汉城市圈职工重大疾病医疗互助；举办集中入会、送温暖、送清凉、读书分享会、交流座谈会、法律政策咨询等活动8场次，全年累计服务新业态职工（含日常服务）2200余人次。

2. 持续加强“小三级”工会组织建设。一是制定区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村（社区）工会工作方案》，组织各村（社区）工会以集中学习、线上学习、个人自学的方式学习工会相关政策知识以及省总、市总有关指导性文件和工作手册，进一步加强村（社区）工会组织的走访调研，指导村（社区）工会做好“六有”达标工作；同时，今年向全区村（社区）等“小三级”工会组织下拨工会组建经费共计192万余元，进一步促进村（社区）工会组织“建起来，

转起来，强起来，活起来”。二是全区 288 个村，已达到 A 档标准 89 个，占比 30.9%；58 个社区，已达到 A 档标准 38 个，占比 65.5%。三是加强行业工会联合会建设。认真指导友缘家政、荆锦物业等 8 家工会联合组建蔡甸区家政服务行业工会联合会，建立蔡甸区家政服务行业职工之家，进一步聚焦从业者需求，协调行业劳资关系，依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促进行业健康和谐发展。四是高标准建设区域性职工之家。以“职工所需”为导向，以“零距离服务职工”为宗旨，采取座谈会、实地走访为渠道“问需于职工”。在武汉九鲤梦孵化器集团有限公司一楼区域打造大集街道区域性职工之家，计划建设面积 1024 平米。主要包括：生活服务区、心里咨询室、法律咨询室、健身区域、职工书屋、职工会议室。可为职工提供入会申请、图书阅览、创业创新技能培训、法律援助、心理咨询、户外职工休息驿站等功能服务。服务范围覆盖大集街道、中法城部分近 190 余家企业和 6000 余名劳动者。目前该项目已通过市总基层工作部启动建设评估，正在加紧建设之中。

3. 加强工会干部培训教育。认真组织各级工会干部参加上级工会组织培训；举办全区工会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集中培训全区各一级目标管理单位、部分百人以上非公企业、部分村（社区）工会主席，区总工会机关干部、直属单位负责人等 100 余人；进一步发动各主管单位工会、街道乡（园区）工会做好辖区内工会干部培训教育工作，不断提升基层工会干部服务职工群众的综合素质。

4. 做好工会干部协管和法人证登记办理工作。认真指导下管一级单位做好工会干部选用、工会建会、换届和工会主席改选等工作，全年累计指导单位 23 家；严格法人登记办理，全年累计办理法人登记、法人登记变更、工会更名等手续 330 件。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经济工作	持续开展“强基层、补短板、增活力”行动，今年以来，新增单独建会单位 40 家，联合工会 5 家，其中非公企业 24 家（百人以上非公 2 家）。新增会员 2002 人，其中农民工 144 人。全年引进武汉如林文旅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市索河新能源有限公司市场主体 2 家，目前正在协助企业缴纳税收。	已完成
2	宣教工作	把对党忠诚、政治机关意识和政治纪律规矩教育作为党员教育的重要内容，开展支部主题日活动 12 次，其中专题支部主题日活动 2 次（国家安全专题支部主题党日和党纪学习教育专题支部主题党日）联合支部主题日 2 次（联合区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党支部、联合蔡甸街道正街社区党委）；领导讲党课 4 次；开展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 1 次，评选 2023 年度机关支部优秀共产党员 4 人（王俊、龚群、汪晨、高锸）。	已完成
3	基层组织建设	一是制定区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村（社区）工会工作方案》，组织各村（社区）工会以集中学习、线上学习、个人自学的方式学习工会相关政策知识以及省总、市总有关指导性文件和工作手册，进一步加强对村（社区）工会组织的走访调研，指导村（社区）工会做好“六有”达标工作；同时，今年向全区村（社区）等“小三级”工会组织下拨工会组建经费共计 192 万余元，进一步促进村（社区）工会组织“建起来，转起来，强起来，活起来”。二是全区 288 个村，已达到 A 档标准 89 个，占比 30.9%；58 个社区，已达到 A 档标准 38 个，占比 65.5%。三是加强行业工会联合会建设。认真指导友缘家政、荆锦物业等 8 家工会联合组建蔡甸区家政服务行业工会联合会，建立蔡甸区家政服务行业职工之家，进一步聚焦从业者需求，协调行业劳资关系，依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促进行业健康和谐	已完成

		发展。四是高标准建设区域性职工之家。以“职工所需”为导向，以“零距离服务职工”为宗旨，采取座谈会、实地走访为渠道“问需于职工”。在武汉九鲤梦孵化器集团有限公司一楼区域打造大集街道区域性职工之家，计划建设面积 1024 平米。主要包括：生活服务区、心里咨询室、法律咨询室、健身区域、职工书屋、职工会议室。可为职工提供入会申请、图书阅览、创业创新技能培训、法律援助、心理咨询、户外职工休息驿站等功能服务。服务范围覆盖大集街道、中法城部分近 190 余家企业和 6000 余名劳动者。目前该项目已通过市总基层工作部启动建设评估，正在加紧建设之中。	
4	经审工作	强化基层工会经费检查，加大基层单位工会经费的使用情况抽查力度，对部分基层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	已完成
5	维权服务工作	深入落实《武汉市推动 9 家头部平台企业工会工作方案(2024—2026 年)》，积极与武汉市承韵速递有限公司（韵达）联系沟通，确定其在武汉市内关联企业建会入会情况，组织该公司及其关联企业一线快递员、分拣员、货车司机等参与省总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疗休养活动和体检工作，进一步推动其关联企业建会入会；分两批举办新就业形态劳动者集中入会暨送温暖活动，邀请 90 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代表集中入会宣誓，向 335 名网约车司机、外卖员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会员赠送会员大礼包，为 414 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会员购买武汉城市圈职工重大疾病医疗互助；举办集中入会、送温暖、送清凉、读书分享会、交流座谈会、法律政策咨询等活动 8 场次，全年累计服务新业态职工(含日常服务) 2200 余人次。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财政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蔡甸区总工会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蔡甸区总工会

填报日期: 2025.4.9

单位名称		蔡甸区总工会				
基本支出总额		512.24		项目支出总额		22.5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534.74	534.74	100%	
年度目标 1：新增工会组织，发展工会会员，开展民主管理星级评估，选树先进职工之家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树职工之家 6 家	6 家	6 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工会组织得到发展	发展	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职工满意度	≥95%	≥95%	
年度目标 2：开展劳动竞赛、选树劳模，组织劳模先进事迹宣讲队宣讲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讲活动 10 场	10 场	2 场	
		数量指标	劳动技能竞赛项目 10 个	10 个	10 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劳动热情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职工满意度	≥95%	≥95%		

年度目标 3：开展文体活动，对职工进行心灵辅导，动态建立困难职工档案，深化职工医疗互助工作，开展送清凉、送温暖活动。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动态建档困难职工帮扶	20 人	20 人
		数量指标	资助困难职工学子 10 名	10 名	10 名
		数量指标	开展送温暖、慰问困难职工 200 人次	200 人次	200 人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困难帮扶活动，提升职工凝聚力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职工满意度	≥ 95%	≥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加强财务人员的政策学习，提高财务工作的规范性。认真学习《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的支出理念。 二是加强项目资金和绩效目标指标的动态管理。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合理编制项目资金预算，提高工作效率，调整项目资金使用进度。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调整后单位实际支出数。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职工服务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蔡甸区总工会

填报日期：2025. 4. 9

项目名称		职工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蔡甸区总工会		项目实施单位		蔡甸区总工会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33.00	13.50	40%	
		合计	33.00	13.50	40%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 进措施
		数量指 标	选树市区职工 之家	6 家	6 家	无
		数量指 标	夏送清凉慰问 一线职工	10 个(次)	10 个(次)	无
		数量指 标	开展文体活动	1 场	1 场	无
		数量指 标	开展宣讲活动	10 场	10 场	无
		数量指 标	开展劳动竞赛	10 个	10 个	无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对全区部分一 级目标单位工 会经费进行检 查	90%	90%	无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企业职工满意 度	95%	95%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4 年度职工帮扶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蔡甸区总工会

填报日期：2025. 4. 9

项目名称		职工帮扶经费				
主管部门		蔡甸区总工会		项目实施单位		蔡甸区总工会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9.00		9.00	100%
		合计	9.00		9.00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困难职工家 庭学子	10 人	10 人	无
		数量指标	组织全区职工开 展医疗互助	1.6 万人	1.6 万人	无
		时效指标	年底完成及时率	当年底前全 部完成	年底前全部 完成	无
		经济效益 指标	为困难企业离退 休全国劳模和省 级劳模发放荣誉 津贴	25 人	25 人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开展冬送温暖慰 问困难职工	25 人	25 人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